

上海法治报

扫一扫,关注
上海法治报微信公众号
“法治新闻眼”视频号

传递法治力量

近期4名12至13岁未成年人获刑

最高法:应当尽快改变对低龄未成年人专门矫治机构力量薄弱的局面

□ 记者 夏天

本报讯 最高人民法院昨天发布了涉妇女儿童案件情况。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形势依然严峻,校园暴力问题不容忽视。近三年来,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数量总体呈上升趋势,2021年至2023年,人民法院共审结未成年人犯罪案件73178件,判处未成年人罪犯98426人,占同期全部刑事罪犯的2%至2.5%。近期4名满12周岁不满14周岁的未成年人因杀人、重伤犯罪被依法判处10至15年有期徒刑。

最高法公布的情况显示,2002年至2023年,全国各级法院审结拐卖妇女、儿童犯罪案件27610件,对44056名犯罪分子判处刑罚,判处5

年以上有期徒刑刑罚的26763人,重刑率达61%;审结强奸犯罪案件51.1万件,对50.8万名犯罪分子判处刑罚,判处5年以上有期徒刑刑罚的18.7万人,重刑率达37%;均远高于普通犯罪近15%的重刑适用率。未成年人实施抢劫、盗窃、暴力伤害犯罪的,有近六成曾长期沉迷网络,未成年人受网络不良信息影响产生犯罪动机占比较高。

司法大数据显示,2021年至2023年,全国法院一审审结的涉未成年人暴力案件中,被告人为留守儿童案件共1835件,占比22.94%;被告人为单亲家庭的案件共556件,占比6.95%;被告人为再婚家庭的案件共223件,占比2.79%;被告人为孤儿的案件共19件,

占比0.24%,许多未成年被告人犯罪前缺失家庭关爱和教育。

人民法院对未成年人犯罪坚持贯彻“教育、感化、挽救”的方针和“教育为主、惩罚为辅”的原则,处罚上坚持“宽容但不纵容”,对于主观恶性深、危害严重,特别是屡教不改的,该惩处的依法惩处,发挥警示教育作用,还被害人以公平,示社会以公道。近期,已满12不满14周岁未成年人杀人、重伤犯罪追究刑事责任的讨论引发广泛关注。截至目前,人民法院共审结此类案件4件4人,犯罪人年龄在12至13岁之间,被依法判处10至15年有期徒刑。

此外,对“问题少年”的教育矫治程序虚化,导致大量未成年人违法后处

于无人无力监管、矫治落空状态,以致往往反复实施违法行为,最终造成恶果、构成犯罪。应当尽快改变对低龄未成年人专门矫治机构力量薄弱的局面,加快专门学校建设,逐步推动建立独立的少年司法系统,让实施了严重危害社会行为但尚未构成刑事犯罪的未成年人得到应有的矫治教育。

针对当前影响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问题,做实抓前端、治未病。对于在涉未成年人案件审理中发现的、可能诱发未成年人犯罪或者被侵害的问题,绝不能放任不管,要向前溯源,一查到底,“六大保护”方面存在漏洞、盲区、落实不力的,立足司法审判职能努力推动解决。从源头上降低未成年人遭受性侵害的风险。

本期导读

浦东海滩女童走失 谣言团伙获利千万

上海警方查处网络谣言384起,依法查处造谣传谣人员5300余人

门弄号牌成永不丢失的『警民联系卡』
奉贤公安分局柘林派出所将民宅门号牌标注精准到每一间出租屋

■ 详见A2

■ 详见A4

电动自行车时速竟达45公里

青浦警方成功破获非法制售伪劣电动自行车案



青浦警方查获各类电瓶950组

记者 沈媛 摄

□ 记者 陈颖婷

本报讯 为增加续航,不法分子将电动自行车国标48V电瓶非法改装至60V、72V对外进行销售,为提升车速破解电机将最高限速提速80%。4月15日晚,青浦警方在“砺剑2024”第八次集中清查整治行动中,成功捣毁2个制售伪劣电动自行车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8名,现场查获各类电瓶950组、改装电动自行车4辆,涉案逾400万元。

近期,青浦警方会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辖区涉嫌非法改装、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电动自行车的商行开展专项排查整治,在工作中获悉,盈浦街道盈港路、华新镇华志路有两家电动自行车商行存在非法改装电动自行车电瓶的嫌疑。4月15日晚,分局经侦支队会同华新派出所、盈浦派出所等部门,分别在华新镇华志路和盈浦街道盈港路抓获涉嫌销售伪劣电动自行车的犯罪嫌疑人苏某、孙某等3人,现场查获改装电动自行车4辆。

经查,2021年底至今,犯罪嫌疑人苏某、孙某分别租赁华志路和盈港路两个门面用于经营某品牌电瓶车销售、维修、上牌及电瓶改装等业务。为提高电动自行车销量,在销售电动自行车过程中,将国家标准48V电瓶采用串联的方式非法改装至60V、72V,通常一组改装后的60V铅酸电池售价在500元左右,整车改装后售价超过3000元。为了让客户能正常上牌,苏某、孙某等人待顾客上牌完成后非法加装超标电池。此外,为了提高电动自行车车速,苏某、孙某等人通过破解器违规将车速限制调整至45千米/小时。截至案发,销售量超300余辆,涉案价值100余万元。

为深挖彻查非法改装电池来源,经连夜工作,当晚,青浦警方循线深挖,在华新镇和夏阳街道内查获两个销售电瓶的窝点及犯罪嫌疑人陈某等5人。经初步查证,陈某等人自2021年8月开始租赁上址两处仓库从事销售电池的行为,在明知苏某、孙某购买电池用来改装电动自行车的情况下仍大量出售。截至案发,涉案金额300余万元,累计在现场查获各类电瓶950组。

目前,犯罪嫌疑人苏某、孙某、陈某等8人因涉嫌销售伪劣产品罪被青浦警方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